

## **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八届董事会第 37 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37 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一、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企业负责人责任制考核奖励的议案》。**

同意给予公司经营班子成员 2019 年度考核奖励 330.22 万元，其中正职考核奖励 51.13 万元。以上奖励金额含税，由公司支付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。

**二、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加广西大化县 2020 年度扶贫资金计划 200 万元的议案》**

根据中央关于脱贫攻坚工作推进的相关部署和要求，为加大帮扶工作力度，结合项目落地情况及大化县帮扶要求，同意公司在 2020 年度脱贫帮扶资金计划 4284 万元基础上，追加广西大化县 2020 年扶贫资金 200 万元，用于该县部分贫困户危房改造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9日